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3-07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	002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建华	张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电话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电子信箱	jiangjh@dnngroup.cn	zhangy@dnngroup.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536,599,380.08	6,050,687,707.75	6,050,687,707.75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662,388.14	296,908,153.20	296,906,614.05	-2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014,403.03	250,941,918.63	250,940,379.48	-1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5,055,019.50	-755,309,598.20	-755,309,598.20	2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0.26	-2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0.26	-2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4.85%	4.85%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091,963,596.47	17,524,447,829.86	17,524,924,706.93	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99,052,650.76	6,192,451,319.83	6,192,455,121.64	1.7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8%	314,515,000.00	0.00	质押	55,000,00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	74,860,000.00	0.0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4.33%	50,445,991.00	37,834,493.0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1.54%	18,000,000.00	13,500,000.0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1.54%	18,000,000.00	13,500,000.0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15%	13,410,000.00	0.0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1.03%	12,020,000.00	0.00		
林天翼	境内自然人	0.94%	10,928,961.00	0.00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	其他	0.85%	9,943,382.00	0.00		

有限公司 一理想资 本科技无 限 2 号私 募证券投 资基金						
何月珍	境内自然 人	0.78%	9,087,900.00	6,815,9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郭明明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郭林林和郭明明为兄弟关系。徐春祥、周观根、殷建木、郭林林、何月珍分别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殷建木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410,000 股。 2、股东郭林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0 股，合计持有 12,02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已获得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45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

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22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455 号），收到《反馈意见》后，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由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正式施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28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27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和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2023 年 6 月 15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43 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5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公司将按照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2023 年 8 月 30 日